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19日在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33号公司C1办公楼会议中心 1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。会议应 参加董事9人,实际参加9人,全体董事以现场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 长胡琨元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 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第八届董事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,于 2025 年 3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胡琨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 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同意选举张进先 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 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登载的

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2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,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审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、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,各委员会的具体组成为:

审计委员会:杨立杰(召集人)、石艳玲、董英慧

提名委员会:石艳玲(召集人)、李贻斌、胡琨元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:李贻斌(召集人)、杨立杰、曾鹏

战略委员会: 胡琨元(召集人)、张进、李贻斌

上述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登载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进先生 为公司总裁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登载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及证券

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裁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子军先生、 王家宝先生、高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。

经公司总裁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 任张天竹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陈晨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登载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付筱文女士为 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。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 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登载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七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莺绮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

代表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登载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;
- 3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